

臺北市士林區112年「市長與里長有約」會議紀錄

一、會議時間：112年5月10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二、會議地點：士林區行政中心10樓大禮堂

三、主持人：蔣萬安市長

紀錄：蔡明晃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如簽到表

五、提案討論暨裁示：

案件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會議結論
11201	葫蘆里 許振禮里長	建請落實延平北路警察宿舍公辦都更案推動時程，維護市民權益	更新處	本案預計112年9月完成簽約，後續依程序辦理。
11202	東山里 陳文賢里長	爭取東山路25巷自來水接管	北水處 建管處	一、如果自來水管線及水壓可到達、土地利用問題、用戶同意汰換及負擔工程費等條件達成，再由北水處專案進行改善。 二、防空避難室有電無水之問題，請建管處與里長現勘瞭解，研議解決方案。
11203	新安里 陳韋甫里長	為陽明山燒庚寮地區自來水管線案，促請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依法納管維護	北水處	如果自來水管線及水壓可到達、土地利用問題、用戶同意汰換及負擔工程費等條件達成，再由北水處專案進行改善。
11204	後港里 紀建漢里長	建請改建百齡右岸河濱公園堤外A壘球場為共融式親子遊憩公園，以供大眾休憩使用	體育局 水利處	請體育局邀集水利處與里長現勘，研議周邊是否有空間可增設遊憩設施，並儘量滿足棒壘球運動需求及在地民眾的需求，並參採里長的建議。
11205	明勝里 張永棟里長	再春游泳池放置中山舊橋已超過22年，請市長裁示解列、部份復建紀念，還地於明勝里	水利處 文化局	有關里長建議中山舊橋構件只保留有文化價值部分的提議，請水利處提報文化資產審議會討論。
11206	明勝里 張永棟里長	113年12月31日後劍潭青年活動中心回歸臺北市政府現有資源場所再利用案	衛生局 教育局 社會局 圖書館 大地處	納入市有資產供需整合平台，全面評估未來利用方向。

案件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會議結論
			新工處 國產署北區 分署 臺鐵局	
11207	葫蘆里 許振禮里長	建請於葫蘆國小信義樓 擴大建置地下停車場	教育局 停管處 葫蘆國小	信義樓未達使用年限，請教育局納入市有資產供需整合平台通盤考量。
11208	葫蘆里 郭淑玲里長	整建改善通河西街1段沿 線交通現狀及行人走道	交通局 都發局 更新處 新工處 水利處 交工處 停管處	一、請交通局研究通河西街1段設置標線型人行道的可行方案及堤外道路車輛行進速度過快之改善方案。 二、市府將研擬加速都更之方案。 三、請新工處112年底完成溝蓋更新。
11209	葫蘆里 郭淑玲里長	松柏大樓是海砂屋，是公辦都更2.0開辦，申請整合後的第一送件案，但歷經2年的都更程序，目前尚要重回原點，建請市府正視問題，協助保障人民的安全	更新處 捷運局	更新處已調整招商條件並規劃於6月份辦理說明會，請依程序辦理並將進度向里長說明，持續列管。
11210	社新里 林德隆里長	建請環河北路三段堤防 外闢建河濱公園	水利處	請水利處會後向里長說明。
11211	富洲里 陳惠民里長	社子島開發案	開發總隊	區段徵收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已送內政部審核，市府會積極向中央爭取儘速核定，依規定辦理後續程序。
11212	富洲里 陳惠民里長	延平北路8段55巷至延平北路157巷一帶經常積淹水，未開發前立即需改善積水、淹水問題，建議設置滯洪池	水利處	請水利處評估水溝挖深或富安國小內設置滯洪池是否可行。

案件編號	提案人	案由	權責機關	會議結論
11213	岩山里 林美雯里長	請蔣市府團隊銜接岩山里辦公處111年的市政提案，請勿重複柯前市長含混處理方式，應嚴肅正視保護區「假農舍、蓋豪宅」的結構性根本問題	建管處 產業局 都發局 大地處	建管處已依法要求停工，請秘書長擔任PM，成立跨局處小組，釐清相關情事及規定，並要求符合法令規定才可復工，並將處理結果通知里長。
11214	芝山里 魏雅郁里長	建請研議110報案之檢舉者提供真實個人資料	警察局	請警察局評估向中央建議，並研議檢舉流程優化方向，降低對民眾的影響，再向里長說明。
11215	東山里 陳文賢里長	請市政府考慮恢復之前8米巷弄歸區公所經建課統籌管轄處理	新工處 民政局	一、請新工處提出處理效率精進改善方案。 二、由區公所列管。
11216	天壽里 陳伯同里長	本里長久以來道路、門牌不整齊，外來民眾、計程車常找不到。近年大樓陸續興建，新編門牌更離譜，去年曾以建議案通報戶政事務所會勘，不見下文，請問市長有何看法？	民政局 士林戶所 都發局	一、請士林戶所先行辦理中山北路6段701號至719號進行門牌整編說明會及意見調查，了解民眾需求再行辦理後續。 二、請王秋冬副秘書長擔任PM，召集民政局、都發局研究後續門牌推動方案。
11217	翠山里 陳之貴里長	里辦公處及里民活動場所長期借用民宅，卻無法申請補助用以支付租金、維護費及水電費。希冀能專案解決，使里辦能長期經營固定里民活動場所	建管處 民政局 士林區公所 市場處	一、請民政局全面盤點本市有相同狀況的案件，研議是否可專案協助處理。 二、有關建議興建超市問題，請市場處了解，並列管。
11218	義信里 許立丕里長	公辦都更結合士林夜市振興計畫	產業局 更新處 市場處 觀傳局 環保局	請產業局擔任PM，彙整相關局處意見，提出振興方案向里長說明，由產業局列管。

六、散會：上午11時50分